

证券代码：600884

证券简称：杉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4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杉杉股份”）拟通过对持股公司增资的方式取得持股公司 70% 股权（持股公司是 LG 化学在中国境内新设的一家公司），并通过持股公司间接购买 LG 化学旗下在中国大陆、中国台湾和韩国的 LCD 偏光片业务及相关资产 70% 的权益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或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”）。

2020 年 6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，并于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。在本次交易相关评估、审计工作完成后，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再次召开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，并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。

公司将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由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。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》等相关规定，如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，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、被终止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9 月 14 日